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1-040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试点开展基金投资顾问业务 收到中国证监会复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试点开展基金投资顾问业务有关事项的复函》(机构部函[2021]1695 号)。根据该复函，中国证监会对公司试点开展基金投资顾问业务无异议。

公司将严格遵守《基金法》《关于做好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顾问业务试点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试点通知》”)等要求，忠实履行基金投资顾问职责，以客户利益优先为原则，诚实守信、谨慎勤勉提供基金投资顾问业务服务，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加强合规及风险管理，有效防范利益冲突，防控各类风险。公司将按照《试点通知》以及公司报送的试点业务方案尽快完成基金投资顾问业务相关筹备工作，并待通过验收后，正式开展基金投资顾问试点业务。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1-039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6 月 2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1 号浙商证券十一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292,065,47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101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承根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记名式投票表决方式结合网络投票方式举行，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4 人，陈溪俊、许长松、王宝桐、熊建益董事因公请假；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龚尚钟监事因公请假；

3、董事会秘书张晖出席；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91,858,673	99.9909	153,400	0.0066	53,400	0.0025

2、议案名称：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91,858,673	99.9909	153,400	0.0066	53,400	0.0025

3、议案名称：2020 年年度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91,756,173	99.9865	231,400	0.0100	77,900	0.0035

4、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4.01、议案名称：与控股股东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交易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7,085,314	99.9073	155,000	0.0927	0	0.0000

关联股东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其持股数为 2,124,825,159 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4.02、议案名称：与其他关联企业的交易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14,151,680	99.9930	130,500	0.0058	24,500	0.0012

关联股东台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其持股数为 77,758,793 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4.03、议案名称：与关联自然人的交易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91,910,473	99.9932	155,000	0.0068	0	0.0000

5、议案名称：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91,892,773	99.9924	172,700	0.0076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89,700,333	99.8968	2,311,740	0.1008	53,400	0.0024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91,858,673	99.9909	128,900	0.0056	77,900	0.0035

8、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金融投资规模控制上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91,912,073	99.9933	128,900	0.0056	24,500	0.0011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91,911,073	99.9932	154,400	0.0068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注册资本增加并修订《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91,912,073	99.9933	128,900	0.0056	24,500	0.0011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延长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7,086,914	99.9082	128,900	0.0770	24,500	0.0148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2、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选举金雪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57,381,403	98.4867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01	与控股股东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交易	167,085,314	99.9073	155,000	0.0927	0	0.0000
4.02	与其他关联企业的交易	89,326,521	99.8267	130,500	0.1458	24,500	0.0275
4.03	与关联自然人的交易	167,085,314	99.9073	155,000	0.0927	0	0.0000
5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67,067,614	99.8967	172,700	0.1033	0	0.0000
6	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64,875,174	98.5857	2,311,740	1.3822	53,400	0.0321
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67,033,514	99.8763	128,900	0.0770	77,900	0.0467
8	关于 2021 年度金融投资规模控制上限的议案	167,086,914	99.9082	128,900	0.0770	24,500	0.0148
9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167,085,914	99.9076	154,400	0.0924	0	0.0000
10	关于注册资本增加并修订《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67,086,914	99.9082	128,900	0.0770	24,500	0.0148
11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延长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167,086,914	99.9082	128,900	0.0770	24,500	0.0148
12.01	选举金雪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2,556,244	79.2609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 12 项议案及子议案均获得通过，并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2、《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注册资本增加并修订<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为涉及特别决议通过议案，上述议案获得超过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3 以上表决通过。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4《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其中，关联股东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对议案“4.01 与控股股东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交易”回避表决，其持股数为 2,124,825,159 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关联股东台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议案“4.02 与其他关联企业的交易”回避表决，其持股数为 77,758,793 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关联股东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对议案 11《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延长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回避表决，其持股数为 2,124,825,159 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张璇、王赛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 2021-057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6 月 2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环球财讯中心 B 座 9 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95,277,24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7.269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徐如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 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出席 5 人，温宗国先生因临时有其他行程安排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朱连升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副总经理仲良喜先生、财务总监程赣秋先生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95,235,132	99.9947	42,100	0.0052	10	0.0001

2、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94,877,632	99.9497	42,100	0.0052	357,510	0.0451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94,877,632	99.9497	42,100	0.0052	357,510	0.0451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94,877,632	99.9497	399,600	0.0502	10	0.0001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95,235,132	99.9947	42,100	0.0052	10	0.0001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95,235,132	99.9947	42,100	0.0052	10	0.0001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95,235,132	99.9947	42,100	0.0052	10	0.0001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下属企业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94,877,632	99.9497	42,100	0.0052	357,510	0.0451

9、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9,550,679	99.9529	42,100	0.0469	10	0.0002

10、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与参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9,550,679	99.9529	42,100	0.0469	10	0.0002

11、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9,459,079	99.8507	133,700	0.1492	10	0.0001

12、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95,235,132	99.9947	42,100	0.0052	10	0.0001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32,321,540	99.9818	42,100	0.0181	10	0.0001
2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31,964,040	99.8280	42,100	0.0181	357,510	0.1539
3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31,964,040	99.8280	42,100	0.0181	357,510	0.1539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31,964,040	99.8280	399,600	0.1719	10	0.0001
5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32,321,540	99.9818	42,100	0.0181	10	0.0001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232,321,540	99.9818	42,100	0.0181	10	0.0001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232,321,540	99.9818	42,100	0.0181	10	0.0001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下属企业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31,964,040	99.8280	42,100	0.0181	357,510	0.1539
9	关于 2021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89,550,679	99.9529	42,100	0.0469	10	0.0002
10	关于 2021 年度与参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89,550,679	99.9529	42,100	0.0469	10	0.0002
11	关于 2021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89,459,079	99.8507	133,700	0.1492	10	0.0001
12	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32,321,540	99.9818	42,100	0.0181	10	0.0001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案均为普通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上述议案 9、10、11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358,891,083 股，占本公司总股数的 25.84%)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04,667,052 股，占本公司总股数的 7.54%)、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99,355,457 股，占本公司总股数的 7.15%)、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62,549,685 股，占本公司总股数的 4.50%)、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53,394,635 股，占本公司总股数的 3.85%)、银晨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6,095,925 股，占本公司总股数的 1.16%)和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0,730,616 股，占本公司总股数的 0.77%)等 7 方股东对该三项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其持有的股份未计入该三项议案各自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乐　李小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1-088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天津瑞能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瑞能”)

●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天津瑞能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天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3,000 万元事项提供对应担保合计不超过 3,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天津瑞能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9,159.33 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简介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瑞能的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天津瑞能向兴业银行天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为前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经 2021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新能源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公司 2021 年度为天津瑞能提供的担保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66,000 万元。本次担保在授权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2021 年 2 月 9 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和《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本次担保完成后，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天津瑞能提供担保的剩余额度为人民币 63,000.00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瑞能电气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8 年 2 月 29 日

注册资本：24,95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传卫

住所：天津市西青经济开发区兴华七支路 1 号

天津瑞能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风力发电机组电气系统、智能微网与分布式发电系统、储能逆变器、伺服驱动及工业自动化控制以及电源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以上产品及相关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业务；风电场的建设和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建设和运营；光伏电站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未审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审定数)
总资产	2,385,462,353.52	2,529,441,775.22
总负债	1,513,838,132.75	1,709,729,055.9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4,170,395.54	45,255,181.98
流动负债总额	1,400,211,105.08	1,578,936,243.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71,624,220.77	819,712,719.23
项目	2021 年 1-3 月(未审数)	2020 年 1-12 月(审定数)
营业收入	286,240,896.85	2,121,662,946.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5,721,395.06	132,141,148.4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就天津瑞能向兴业银行天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与债权人兴业银行天津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1)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2)如单笔主合同确定的融资分批到期的，每批债务的保证期间为每批融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3)如主债权为分期偿还的，每期债权保证期间也分期计算，保证期间为每期债权到期之日起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对天津瑞能的担保符合公司日常经营计划，有利于天津瑞能日常生产运营，天津瑞能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由公司经营管理，本次担保不会给公司及股东带来风险。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签订对外担保合同总额为人民币 1,077,368.21 万元(已剔除到期或结清贷款后解除的担保额度)；根据日常营运需求及项目建设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主债务余额为人民币 647,333.4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的 43.85%。上述对外担保总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公司对外担保主要是为公司新能源电站及生产基地建设提供的融资租赁担保和借款担保：(1)公司新能源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所需资本金较大，通常来自项目公司的银行贷款及风机设备的融资租赁款。为保障融资业务的顺利办理，推动新能源电站的建设进度，项目公司通常会以其股权、房产、土地、设备等向银行及融资租赁公司提供质押或抵押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为适应风力发电机组大型化以及我国海上风电开发全面提速的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新建了部分海上风机整机及叶片生产基地，建设资金主要来自于银行贷款，为保障基地顺利建设，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及合同收益质押担保。

为控制经营规模快速增长过程中资产负债率和对外担保比例过高可能带来的财务风险，公司对新能源电站运营业务采取“滚动开发”的整体战略，即新增电站资产不断投建过程中，持续对成熟电站项目择机出让。通过滚动开发整体战略，公司将从总体控制存量资产规模，以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发挥资金的投资效益，降低对外担保带来的财务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682　证券简称：霍莱沃　公告编号：2021-025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5 名。会议由董事长周建华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

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变更实施地点，是为了使募投项目的实施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要求，有效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总体上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实质性的影响，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682　证券简称：霍莱沃　公告编号：2021-026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全体监事推举监事周颖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变更实施地点事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内容，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变更实施地点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变更实施地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682　证券简称：霍莱沃　公告编号：2021-024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变更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霍莱沃”)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893 号文《关于同意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注册同意，由主承销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9,25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5.7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22,91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2,399,914.8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0,510,085.17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汇会验[2021]2027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数字相控阵测试与验证系统产业化项目	16,148.28	16,148.28
2	5G 大规模天线智能化测试系统产业化项目	6,835.66	6,835.66
3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10,348.39	10,348.39
4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合计		36,332.33	36,332.33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新增实施主体和变更实施地点的情况

为满足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拟新增全资子公司上海莱天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莱天”)及莱天(西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以下简称“西安莱天”)作为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对应变更实施地点为上海浦东新区、西安高新区。公司与上海莱天、西安莱天之间将通过内部往来、增资等方式具体划转募投项目实施所需募集资金。具体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方向	变更前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	变更后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
1	5G 大规模天线智能化测试系统产业化项目	霍莱沃，上海徐汇区	霍莱沃、上海莱天，上海浦东新区
2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霍莱沃，上海徐汇区	霍莱沃、西安莱天，上海浦东新区、西安高新区

注：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莱天(西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作为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并已提交工商注册登记申请。上述信息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变更实施地点的原因、影响及风险

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变更实施地点，是为了使募投项目的实施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要求，有效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总体上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实质性的影响，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公司本次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变更实施地点，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决定，不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及实施方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募投项目所面临的风险与《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